

证券代码：836675

证券简称：秉扬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9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我们当选为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并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由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良成、唐英凯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作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对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职责履行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复核，现报告如下：

一、出席情况

2021 年公司共计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2021 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出席次数
王良成	11	11
唐英凯	11	11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主要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意见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	同意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	同意

		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关于任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同意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议案》	同意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命的议案》	同意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董事换届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攀枝花秉扬矿业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及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授信额度及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同意

三、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我们通过查询相关会议记录了解到，王良成、唐英凯作为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对每一个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能够做到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阅，并通过各种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及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切实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其他工作情况

- 1、在 2021 年度任期内，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形；
- 2、在 2021 年度任期内，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

形；

3、在 2021 年度任期内，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2021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工作中，

王良成、唐英凯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本着独立、客观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等均发表了独立、客观、专业的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2022 年，我们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田从学、刘鑫春、杨建强

2022 年 3 月 25 日